

2023 年度
永泰青云山风景名胜区
管理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二、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决算表	8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二、收入决算表	10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2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7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7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8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0
第五部分 附件	32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永泰青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风景区和旅游资源保护的法律法规，拟定有关落实保护管理的规章制度。

（二）制定全县旅游风景名胜区经济发展规划，建立旅游风景名胜区景点和经济开发项目库，进行可行性论证和制定实施方案。

（三）全县风景名胜区及旅游资源的普查和总体规划、建设方案的论证、报批；组织全县风景名胜区的招投标、预算、施工、维护、工程质量监督、工程验收、结算工作；做好风景区及全县旅游资源保护和建设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保存工作。

（四）负责风景区旅游资源的保护、开发利用、规划建设和经营管理。对风景区规划范围内所在乡（镇）、村和企业建设项目、国土资源管理的前置审批；配合县直有关部门管理风景区所在乡镇建设、国土资源管理等工作。

（五）负责风景区及旅游资源的环境维护整合、日常经营、安全运行、饮食服务卫生管理以及旅游景区质量优化升级评定工作。

（六）配合林业部门做好全县风景区内的植树绿化、封山育林、护林防火和病虫害的防治工作。

（七）负责对风景区内的水土保持管理和水库的防洪、防汛、农田灌溉和水位测量预报、安全检查及安全运营等工作；协调处理有关主管部门和乡（镇）、村的关系，督促有关部门、单位做

好水上安全和水库安全工作。

（八）牵头组织县直各部门、单位及乡镇等县旅游产业发展相关单位，做好为发展全县旅游经济实施保护和开发建设的相关工作。

（九）指导和监督管理下属旅游企业、合作经营企业和其它相关旅游企业依法开展经营活动；旅游合作企业或项目的规划建设和项目审批、报批。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永泰青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部门包括 6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永泰青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2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永泰青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单位主要任务是：

（一）突出党建引领，凝心铸魂强思想

一是加强理论学习，深化思想认知。结合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采用线上授课、专题辅导等多种方式掀起学习热潮。指导开展“学二十大精神、强党建促发展”专题培训，组织党员到塘前乡中共福建省委旧址、同安镇芹草村党支部等地参观学习，“观看红色电影”“诵读红色书籍”等系列主题党日活动 30 余次。二是创新方式载体，增强教

育实效。制定《中共永泰青云山风景名胜区工作委员会关于建立党员干部挂钩联系党支部工作制度的通知》等文件，构建“1+1”党员干部挂钩联系，以青云山党支部为中心，成立党建指导员队伍，延伸至11个支部，践行“管家式”贴心服务，在规范建设、文旅服务等方面持续发力，创新性将党的二十大精神等向一线文旅企业延伸。**三是推动以学促干，强化创先争优。**制定文旅系统《开展深学争优“大学习”、敢为争先“大比拼”、实干争效“大提升”行动方案》，将任务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具体化。同时，出台《永泰县对接新形势下促进文旅经济高质量发展激励措施落地方案》，全力争取省级激励措施落地，推动做大做强做优县域文旅经济。同时，不断探索抓基层党建思路，指导福州永泰旅游有限公司党支部成功创建市级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品牌单位。

（二）突出全域旅游，精心设计强规划

一是瞄准目标，完善旅游规划体系。全力推进《青云山国家级风景名胜区总体规划（2011—2025年）》修编工作，规划形成以东部“游乐度假”、南部“山水观光”、西部“魅力古镇”、北部“特色庄寨”为主线的旅游发展新格局，同时，加紧编制《樟溪画廊乡村振兴规划》《永泰县庄寨及旅游产业互动发展及近期核心项目实施策划》等。**二是加大投入，强化基础设施建设。**推动永泰高速文旅宣传标识标牌工程、全域旅游标识标牌建设及智慧景区建设等，截至目前，高速文旅宣传标识标牌由福建高速集团建设的已完成，由永泰县自行组织实施的已完成招投标工作，全域旅游标识标牌设计方案已完成初稿；永阳文化中心获评2023年福建省第二批智慧景区（四钻级）。**三是整合资源，多方推动**

资金申报。积极指导向省市文旅部门申请专项资金，云顶景区和青云山景区分别申获景区提升补助资金 30 万元，闽运公司申获旅游直通车补助资金 100 万元。

（三）突出行业管理，保驾护航强稳定

一是警钟长鸣抓安全。制定和转发《关于开展景区和非景区景点安全生产专项督查的方案》等 20 余份安全生产文件，同时在“春节”等节前牵头组织市监、公安、消防等职能部门对文旅企业进行安全督查。截至目前，共组织检查人员 80 余人次，派出专家数 17 人次，抽查检查企业 43 家次，排查出各项安全隐患 32 个，整改安全隐患 32 个，有效保证旅游安全责任落实到位。**二是坚持不懈抓文明。**加强文明旅游宣传，强化志愿服务实效，组织参与“党的声音进万家 学习雷锋文明”“平安三率”等，同时积极参与交通巡查劝导、爱国卫生运动等活动，助力我县创建第七届全国文明城市。截至目前，累计参与志愿者 61 人次，服务对象 1510 人次。**三是全力以赴助重建。**对县内受台风“杜苏芮”“海葵”影响的旅游景区、非景区景点开展灾后安全督导调研工作，实地了解各文旅企业基础设施和旅游服务受灾情况 12 次，帮助解决旅游企业灾后重建中遇到的问题 16 个，确保文旅企业灾后重建工作安全。

（四）突出业态提升，焕发活力强发展

一是打响民宿品牌。成功举办“漫宿福州·自在乡野”福州市首届福派民宿生活季，文埕湾·栖心民宿获评全省首批国家丙级民宿，草木谷茶庄园等 3 家民宿入选福州市首批福派民宿，助推备案民宿参与福州市文旅消费券营销行动，促成 23 家备案民宿成功入驻携程、美团等平台，激活线上联动营销，草木谷、春光

里、山外山、文埕湾·栖心客栈、北山寨等一批网红民宿持续火爆。截至目前，2023年新增备案民宿11家，全县备案精品民宿达37家，客房数量348间、床位数702个，备案民宿体量保持福州市各县（市）区首位。

二是做强露营经济。成功举办“自然永泰 画意樟溪”永泰首届露营嗨啤节，以“量质双提升”为抓手，持续推动露营集群发展，截至目前全县建成露营地17个，另有在建15个，总营位达442个，帐篷、天幕、房车、木屋、露台、大空仓、星空屋等露营形态持续丰富。同时，积极推动棕旅房车营地申报国家3C级自驾车旅居车营地，以评级树标杆的方式促进全县露营业态服务提升。

三是做强乡村旅游。加快坵演、大展（溪墘）村福州市乡村旅游精品示范点建设，已基本完成精品乡村旅游点建设项目。坵演村获评省级金牌旅游村、同安镇获评全域生态旅游小镇；梧桐镇白杜村、同安镇西安村成功入选福州市乡村旅游精品示范村。同时，推动乡村游客服务中心、旅游厕所建设，春光村乡村旅游游客服务中心入选全省旅游服务中心（点）项目支持名单，获得省级20万资金补助；百漈沟示范性旅游厕所建设工程、小汤山演艺中心AAA级智能化旅游公厕入选全省示范性旅游厕所项目支持名单。

（五）突出招大引强，双轮驱动强项目

一是在精准推进上下实功。出台《关于成立文旅项目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坚持双轮驱动，按照“属地乡镇分管领导+经办”“文旅系统分管+经办确定人员”的联系挂钩制度，实现专人负责、专人跟踪，定期召开例会解决问题，全力推动乾景云湖溪谷森林生态旅游区、塘前乡莒溪景区提升改造工程、幸福小镇乡村振兴科教综合体等48个重点项目建设，总投资457.95亿元，

年计划投资额 30.23 亿元。**二是在精准落地上见实效。**成立文旅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强化招商引资力度，打造产业发展集聚平台，发挥现有欧乐堡、云顶、云湖溪谷等龙头企业带动作用，扩大文旅精品项目招商引资成效，汇编全县文旅项目招商手册，推动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今年以来，共签约赤壁景区改造提升项目、永泰县庄寨活化与沉浸式演艺项目、天门山景区提档升级项目等 3 个重大文旅项目，协议总投资 39 亿元。

（六）突出营销创新，补链延链强市场

一是丰富文旅活动。落实《永泰县百场文旅促消费节庆活动实施方案》，实现“流量”变“留量”，推进县域旅文经济取得新突破，其中“永泰春宴开席 央视新闻全程直播”“走，去吃一盏百万人都在围观的茶”等主要直播活动信息反响巨大，带动线上网友百万人次观看和互动，助力文旅经济发展。**二是加强文旅推介。**参加厦门 5.19 旅博会、福州 5.18 第六届 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博览会暨第二十五届海峡两岸经贸交易会；在第二届全国自驾俱乐部大会上，永泰选送的“清新永泰自然行”线路入选“2022 ‘驾游中国’ 最受欢迎全国自驾旅游精品线路”。同时，爱在同安庄寨之旅被列入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4 条入选福州十大乡村民宿游线路，7 条入选福州市新春旅游季旅游线路，云顶景区-欧乐堡海洋世界、嵩口古镇-青云山-福州御温泉酒店 2 条线路入选第一批福州城市可持续发展参观线路，全面带动永泰旅游市场。

（七）突出宣传创新，多元融合强品牌

一是搭建文旅宣传矩阵。加强联系，及时报道文旅信息。

截至目前，向中央、省、市、县上报信息 52 条，永泰微旅游文章发布 557 条，动态信息 191 条。同时协调福州市文旅局邀请

网红文旅达人团队前来我县实地踩线、拍摄，并在“遇见福州”等公众号推出了《五一去哪玩 去永泰，游山玩水》等。央视频首播《来福建 歌唱山海》永泰站，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官方平台，大美永泰同步播出，在线观看达到 215.5 万人次，点赞、评论数过万，极大提升了永泰文旅美誉度和影响力。**二是做强文旅融合品牌。**推动永泰开展文旅特派员试点县，荣获福建省首批文旅特派员试点县，推动开展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示范区申报工作，开展“文旅品牌强县正向激励项目”申报工作，该项得分获得全省第二，全市第一，获得 200 万财政奖励。开展春光村联合国世界旅游组织最佳旅游乡村评选工作，并以福建省第一的成绩推荐至文旅部，赤壁温泉森林康养度假区获评永泰县一线职工疗休养基地，再次擦亮县域文旅金字招牌。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永泰青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6.17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6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46.6	本年支出合计	552.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06.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0.56
	0.00		0.00
总计	652.76	总计	652.7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永泰青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46.6	446.6	0.00	0.00	0.00	0.00	206.1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6.17	33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6.17	33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6.17	336.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6	6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56	61.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4	41.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2	2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3	1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3	1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3	1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23	3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23	3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4	3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79	4.7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永泰青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46.6	306.44	110.61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6.17	36.23	5.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6.17	36.23	5.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6.17	31.44	5.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6	61.5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56	61.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4	41.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2	20.5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3	12.63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3	12.63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3	12.6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23	36.2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23	36.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4	31.44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79	4.7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05.61	0.00	105.61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05.61	0.00	105.61	0.00	0.00	0.00
229999	其他支出	105.61	0.00	105.6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永泰青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46.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6.17	336.17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6	61.56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63	12.63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23	36.23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46.60	本年支出合计	446.60	446.6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总计	446.60	总计	446.60	446.6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永泰青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46.6	446.6	67.5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36.17	336.17	5.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336.17	336.17	5.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6.17	336.17	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6	61.5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56	61.5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4	41.0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2	20.5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63	12.6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63	12.63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2.63	12.6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23	36.2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23	36.2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44	31.44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79	4.7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单位：永泰青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6.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5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1.27	30201	办公费	0.92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5.13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144.1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5.01	30205	水费	0.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83	30206	电费	0.5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73	30207	邮电费	0.5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5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30211	差旅费	1.34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4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9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2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96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3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26.84	公用经费合计					14.7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永泰青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3.0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97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2.97
3. 公务接待费	6	0.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永泰青云山风景名
胜区管理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	0	0	0	0	0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本单位2022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永泰青云山
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446.6 万元，支出总计 446.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91.51 万元，下降 39.49%，主要是：项目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446.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33.51 万元，下降 23.01%，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46.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 552.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78.27 万元，上涨 47.67%，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41.60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26.85 万元，公

用支出 14.75 万元。

2. 项目支出 5.0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46.6 万元，支出总计 446.6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72.66 万元，增长 19.43%，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446.6 万元，比上年增加 72.66 万元，增长 19.4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70199-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36.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7 万元，下降 7.34%。主要原因：项目经费减少。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6 万元，增长 100.78%。主要原因：基础绩效奖纳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三）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5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0.3 万元，增长 100.78%。主要原因：职业年金缴费基数上调。

（四）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2.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1 万元，增长 18.93%。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增加。

（五）2210201-住房公积金 31.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51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工资增加，公积金基数增加。

（六）2210202-提租补贴 4.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3 万元。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46.60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26.8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4.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0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 80%；增加 0.83 万元，增加 37.56%。主要原因是：公车运行维护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全年预算的 0 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 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无因公出国事项活动的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9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 99%；较上年增加 1.1 万元，增长 58.82%。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全年预算的 0 万元持平；较上年增加 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3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事项安排。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2.9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 99%；较上年增加 1.1 万元，增长 58.82%。主要是公务用车使用次数增加。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 8.75%；较上年减少 0.27 万元，下降 79.41%。主要是较上年减少 2 批次，累计接待 1 批次、12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 1 个项目

实施单位自评，是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市县第二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23.75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2. 对 0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是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市县第二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0.0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0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

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事业单位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

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自评公开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市县第二批）					
主管部门			科教文二科		实施单位		永泰青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3.75	0.00	10	0.0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23.75	0.00	—	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榕财资环指（2023）36 号文件，安排青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市县第二批）自然保护区林权所有者补助资金 23.7477 万元，请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按照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林权所有者补助资金标准 3 元/亩，补助面积 7.9159 万亩，补助金额 237477 元，完成拨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林权所有者补助	=3 元/亩	3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林权所有者收入增加	=3 元/亩	3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林权所有者满意度	≥9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林权所有者补助面积	=7.9159 万亩	7.916	20	20	
		质量指标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林权所有者补助任务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林权所有者补助任务完成率	≥80%	100	10	10	
	总分					90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下达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市县第二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榕财资环指（2023）36 号文件，安排青云山风景名胜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市县第二批）自然保护地林权所有者补助资金 23.7477 万元，请根据上级文件相关要求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专款专用，并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二）主要成效

完成永泰风景名胜区林权所有者补助资金拨付，扎实做好风景名胜区管理工作。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2、社会成本指标

1)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林权所有者补助(元/亩)，目标值 3，完成值 3，分值 10，得分 10。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林权所有者补助面积(万亩), 目标值 7.9159, 完成值 7.916, 分值 20, 得分 20。

2、质量指标

1)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林权所有者补助任务完成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林权所有者补助任务完成率(%), 目标值 8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1)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林权所有者收入增加(元/亩), 目标值 3, 完成值 3, 分值 30, 得分 30。

2、社会效益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区林权所有者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二）改进措施